

证券代码：833030

证券简称：立方控股

公告编号：2024-079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3日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1月2日15:00—2025年1月3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030	立方控股	2024年12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的两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780 号西溪银座 C 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董事会收到王忠飞先生及候爱莲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对董事会成员人数进行调整。同时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二）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发展及业务拓展需要，拟增加经营范围，同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登记机关的要求，进一步规范经营范围的登记内容，对公司原经营范围的表述进行统一调整。同时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委托人账户卡、委托人持股凭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

理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3、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证明办理登记。

4、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定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公章）、出席者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月3日13:00-14:00

（三）登记地点：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80号西溪银座C座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71-56030808

（二）会议费用：与会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